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5-090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苏崇德、杨文辉、余名珩、曹建新、王平、陈刚、陆丽珍、陆丽娟、曹云、沈志峰、张远航、陈耀、李冯刚、顾新华、沈九、罗毅博、邱伟新、陈爱芳、金晨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会通自动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向上海晓奥塑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田永鑫、吴慧仙、杨斌、王正锐、乐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晓奥享荣汽车工业有限公司49%股权,同时以询价的方式向其他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0,000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5,000万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9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修订稿)》。

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预案披露以来,公司、交易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加紧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工作。截至目前,公司聘请的审计、评估机构已初步完成了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公司的审计、资产评估等工作,标的公司相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等报告已完成初稿;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正在编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申报材料。待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立即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

关事项并披露相关文件。待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审批程序。

二、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15年9月23日披露的《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重大资产风险提示》以及第九节“本次交易的报批事项和相关风险提示”已详细说明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手续,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将每三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公告。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10日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码:2015-042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9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0日上午9:00-下午4:00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审议的董事9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审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在埃塞俄比亚投资设立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投资公告》。

备查文件目录

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九日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码:2015-043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公司拟在埃塞俄比亚投资设立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比尔,目前埃塞当地货币比尔和美元的汇率为0.05:1,约合人民币77.41万元,北方国际出资2000万比尔(约合人民币619.3万元),持有其80%的股权。

● 投资金额和比例: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比尔,持有联营公司80%的股权,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出资50万比尔,持有联营公司20%的股权。

● 对外投资的目的:拟拓展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注册成立及有权审批部门审批事宜。

●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拟拓展国际工程市场,执行埃塞俄比亚相关项目,并顺应埃塞法律对于外国企业参与埃塞经营活动,需要在当地注册的法律规定。

● 对外投资的存在的风险:拟拓展国际工程市场,执行埃塞俄比亚相关项目,并顺应埃塞法律对于外国企业参与埃塞经营活动,需要在当地注册的法律规定。

五、对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拟拓展国际工程市场,执行埃塞俄比亚相关项目,并顺应埃塞法律对于外国企业参与埃塞经营活动,需要在当地注册的法律规定。

2、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安排:自有资金。

3、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1)汇率风险:由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和埃塞俄比亚当地币的贬值,在埃塞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北方国际将根据如下措施应对:(a)尽量将埃塞俄比亚当地币的支付提前,减少贬值幅度;(b)通过分合同转移风险,固定收付款币种和比例。

(2)安全风险:埃塞当地自然条件较复杂,在在当地投资公司实施项目存在一定风险,北方国际采取如下措施应对:(a)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到人;(b)建立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安全管理方法和措施;(c)加强安全教育。

4、对外投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拟拓展国际工程市场,执行埃塞俄比亚相关项目,并顺应埃塞法律对于外国企业参与埃塞经营活动,需要在当地注册的法律规定。

5、决策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

6、备查文件目录: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

(七)股权转让:中国能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国能建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中国能建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与北方国际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中国能建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在埃塞俄比亚投资设立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暂定名)。其基本情况如下:

1、注册资本: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暂定名,以实际注册名称为准)

英文名称:Joint Venture Of Norin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Ltd. &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Group Xinjiang Electric Power Design Institute Co., Ltd. (暂定名,以实际注册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2500万比尔(目前埃塞当地货币比尔和美元的汇率为20.5:1);

3、股东结构及出资金额:北方国际出资200万比尔,持有联营公司80%的股权,中国能建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出资50万比尔,持有联营公司20%的股权;

双方均已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注册地:亚的斯阿贝巴,埃塞俄比亚

5、法定代表人:李付生;

6、经营范围:履行公司在埃塞相关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作为公司埃塞当地市款项收支平台,承担项目涉及埃塞当地星设备及服务采购,缴纳当地税费;

7、经营期限:5年(暂定)。

董事会有权根据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联营公司注册成立及有权审批部门审批事宜。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能建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8日签订了《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的规定,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能建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依照埃塞俄比亚民主共和国法律,采取资本占股方式成立联营公司,北方国际出资200万比尔,持有联营公司80%的股权,中国能建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出资50万比尔,持有联营公司20%的股权。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责任:合资公司股东对各自持股范围负责。

2、利润分配:合资公司净利润将依据贡献比例分配给股东。

3、总经理任命:由股东会选举产生。

4、合资公司应设置内部审计员。股东大会有权任命外部审计员,其权利、义务和责任根据埃塞俄比亚商业法典和合资公司章程决定。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拟拓展国际工程市场,执行埃塞俄比亚相关项目,并顺应埃塞法律对于外国企业参与埃塞经营活动,需要在当地注册的法律规定。

2、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安排:自有资金。

3、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1)汇率风险:由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和埃塞俄比亚当地币的贬值,在埃塞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北方国际将根据如下措施应对:(a)尽量将埃塞俄比亚当地币的支付提前,减少贬值幅度;(b)通过分合同转移风险,固定收付款币种和比例。

(2)安全风险:埃塞当地自然条件较复杂,在在当地投资公司实施项目存在一定风险,北方国际采取如下措施应对:(a)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责任到人;(b)建立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安全管理方法和措施;(c)加强安全教育。

4、对外投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拟拓展国际工程市场,执行埃塞俄比亚相关项目,并顺应埃塞法律对于外国企业参与埃塞经营活动,需要在当地注册的法律规定。

5、决策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

6、备查文件目录: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会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9日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15-050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北新建材;股票代码:000786)已于2015年4月10日上午9:30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协商和论证,该项确定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申请,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发布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6),并分别于2015年6月23日、2015年6月30日、2015年7月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2015-028、2015-029),于2015年7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3日起继续停牌。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司于2015年7月18日、2015年7月25日、2015年8月1日、2015年8月15日、2015年8月22日、2015年8月29日、2015年9月9日、2015年9月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2015-033、2015-034、2015-035、2015-036、2015-043、2015-045、2015-046)。2015年9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2015年9月19日,2015年9月26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2015-049)。

本次停牌涉及拟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35%少数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事项。截至目前,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各项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和细节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地推动重组各项工作,具体方案的细化内容仍在持续推进、细化和完善中。

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加快工作进度,力争早日就交易事项达成一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一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期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9日

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15-051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27,365,7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08%;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可上市流通日期:2015年10月13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证监许可[2014]902号)文件批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家家特定对象公开发行131,840,79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4年9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575,150,000股增至706,990,796股。

公司于2015年11月11日实施了2014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当时总股本706,990,796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光大金控(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的股份数由13,090,474股增加至26,120,894股,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数由13,080,845股增加至26,121,630股,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数由13,068,121股增加至26,124,262股,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数由5,481,193股增加至10,962,386股。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的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可上市流通日期:2015年10月13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27,365,722股,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为19.7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08%;

3、本次限售股份数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本次解除限售股持有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本次限售股份数量的比例(%) 股本的比例(股)

(1) 光大金控(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120,894 227,365,722 1.00% 0

(2)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124,630 227,365,722 1.00% 0

(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121,630 227,365,722 1.00% 0

(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419,564 12,419,564 1.00% 0.88%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566 股票简称:益盛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8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